

# 向方新作工區社市台北

## 長春黃

### 壹、前言

台北市依據內政部於一九九一年訂頒之「社區發展工作綱要」，已依各行政區歷史關係、文化背景、地緣形勢、人口分布、生態特性、資源狀況、住宅形態、居民意向、興趣及共同需求等因素劃定為三三六個社區。凡同一社區內有三十位公民發起，即可申請組織具有法律地位的「社區發展協會」，由社區人士自訂工作計畫，推展各種社區活動，以滿足社區需求。該等社區發展協會從一九九四年一月成立之十九個迄一九九五年二月成長至一八七個，成長速率超過百分之一七〇，其成長幅度之大，影響台北市社區工作之深，已達到歷史的新高點。

值得注意的是，台北市在各種政經條件的成熟基礎下，除了依據「社區發展工作綱要」在各地紛紛籌組社區發展協會外，一批自發性強，組織力更有彈性的各種型態社區組織，更如雨後春筍般地四處崛起，他們有的以社會團體型態出現，有的以「自救會」、「互助會」、「管委會」、「聯誼會」等不同形式組成，其具有濃厚的草根性，以本

身親臨或關心的各種社區議題為切入點，從事具有本土意涵的社區發展工作，同時也為台北市社區工作注入另一股活力。

近月來，新的台北市政府開始運作，一切施政強調市民參與，更提供了台北市社區工作新土壤，不論是「官方版」的社區發展協會，抑或「體制外」的社區組織，均正如春陽初現，迎著晨曦昂首向前。

### 貳、台北市社區工作重點

社區工作應針對社區特性、居民需求，以總體經營的角度出發，不論是社區自創方案，還是配合政府各項施政要項，在兼具多元之性格的台北市，如何打破個人主義，拉近彼此人際關係，強化社區意識，都是現階段台北市社區工作的重點內容。

#### 一、社區活動

社區活動是最傳統建立人際網絡的方式之一，在台北市各種社區組織年度計畫中，不乏各種精神倫理建設活動的面貌，如日文、英文、合唱團、書法、國畫、童軍訓練、兒童音樂營、志願服務、全民運動等都是。過去社區開設各種活動班隊，大都呈現乏人

◎台北市龍安社區舉辦標準舞班  
研習活動（本照片係作者提供）



問津的現象，歲月移轉，類此狀況，早已不復見，反倒是處處受限於場地，為容量不足而煩惱，今昔差別之大，令人悲喜交錯。另近期以行政區域為範圍，針對當地人文特色，自然景觀所舉辦之各地采風活動、古蹟巡旅，亦為超過七成由外地遷進台北市的市民朋友提供一個親近台北市本土環境的絕佳機會，尤其由社區組織團體主動規畫，更創造另一個新的社區活動模式，想必會成為未來社區活動的新趨向。

又面對台北市人口高齡化的趨勢，社區工作亦有其著力點，不論是透過「松柏俱樂部」，還是「社區衛生促進委員會」或各地宗教團體等單位，無不以社區老年人之休閒、醫療為服務取向，不僅滿足長者生活需求，亦逐步形成社區關懷支持網絡，遂亦演成台北市另一項針對特殊族群的社區活動內涵之一。

台北市是一個有生氣的都市，社區組織團體亦不時藉由不同形式的觀摩活動，互相吸取長處，促進經驗與資訊交流，同時激發社區工作新動力，對於台北社區工作經驗的累積有一定的作用。此種社區觀摩活動不僅可以減少社區工作嘗試錯誤的代價，更能擴

大社區工作相乘的效用，值得大力推廣。

## 二、社區教育

由社會局、教育局及行天宮等民間單位，選定社區發展協會與鄰近之國中、國小共同推動「社區家庭教育計畫」，建立學校與社區互為運用的模式，一來讓學校之場地、師資、設備發揮社區精神堡壘的功能，同時促進學校教育、家庭教育與社會教育三者合而為一，並促使社區發揮守望功能，以提昇校園安全，當然也為傳統的學校教育注入一股新的社區力量，相信會成為未來教育理念的主流之一。

而各社區所辦理之社區教室、齊家教室、成長團體，讀書會及各種知性講座、保健座談等教育活動，均足以提升居民教育水準，對建立社區共識，促成居民多向溝通有不可泯滅的效果，進而可以提高社區居民參與社區公共事務的能力和意願。由於社區教育有其同質性和發展性，具有促進社區品質深遠影響的效益。

◎台北市忠勤社區舉辦英文會話研習班（本照片係作者提供）



### 三、人員培訓

人力資源係推動社區工作最具關鍵性的要素，目前社區熱心人士參與程度雖有增加，唯專業人員仍普遍缺乏，而參與社區工作人員由於背景不一，觀念尚待強化，台北市政府社會局及社區組織乃致力於現有社區工作者的訓練及培訓社區志願服務人員。

(一)分區辦理「社區會務及業務研習會」，邀請社區幹部代表及各區公所社會課業務承辦人員就會務及業務進行研習，期使實務工作者透過研習與座談達成在職進修及經驗交流的目的

(二)假台北市政府公務人員訓練中心邀請台北市政府社會局、衛生局、衛生所、警察局、環保局、都市發展局及區公所等相關人員，參加社區發展講習班，深入探討台北市各項社區發展的課題，除了增進社區工作知能外，亦建立團隊工作之可能性。

(三)為協助熱心人士投身於社區工作列，特於台北市社區福利服務中心舉辦「社區導師培訓班」，不僅協助台北市有心投入社區工作者，加強工作技巧和方法，更延續燃燒其工作熱忱，結訓學員並組成「社區導師團」

，有的回歸社區生根發芽，推動當地社區工作，有的組成各種社區興趣小組，展開各項如心理復健、社區報紙、婦女成長團隊之行動，精神令人感佩。

(四)結合社區組織共同推動人員培訓，例如與台北市婦慈協會辦理「展現天母、迎向未來」訓練課程，與社區婦女協會辦理「社區婦女人才培訓課程」，並假萬華衛生所及國語日報社辦理萬華區、中正區社區人才培訓，假社區福利服務中心舉辦社區報紙研習營，其目的均在促進社區居民對社區事務之組織與關心，並進而付諸行動。

(五)配合不同社區之需求，籌辦各項培訓組織活動，如社區聯合進修課程，社區種子成長團體，以協助社區工作者充實實務技巧和知能。

### 四、社區訪視

台北市環保、治安、交通、美化、育樂工作，除了全市性的工作推動外，亦透過社區落實推廣，每年均請區公所協助有意願大力推動前項五大工作的社區，邀請學者及相關部門代表巡迴訪問，期透過面對面的溝通，澄清社區的問題和需求，適時給予行政支

持和理念建立，希望經由正確社區工作觀念的建立，提出社區整體需求，排列優先次序，在社區資源的發揮和政府力量的支持下，大幅提昇社區生活品質。

社區訪視對社區政策的制訂和修正有很大的啓示作用，尤其台北市一再強調「市民主義」、「社區主義」、社區訪視有必要擴大和深入進行。

另外，台北市對於各行政區所選定之社區，加強辦理環保、治安、美化、交通、育樂等工作，每年均進行社區考評，邀請專家和相關單位中，根據社區之工作計畫，執行過程、成果，居民參與程度加以評鑑，期望透過社區方案評估，了解社區服務工作之有效性，優良社區將獲實質和精神獎勵。在前述工作同時，亦對第一級社區發展主管機關，即區公所社會課推動社區發展進行評估，促進其發揮地方主管社區工作的功能，推動成效良好者，也可獲得台北市政府實質和精神獎勵。

## 五、諮詢研究

(一)定期召開「社區發展促進委員會」，邀請市府相關單位、學者專家及民間實務工

作者集思廣益，就社區發展之未來走向及具體策略研商可行方案。

(二)舉辦各種社區發展實務與學術研討會，邀請各學者專家及社區工作者就社區生活層面、資源運用等社區議題進行研討。

(三)舉辦「社區時間」深度座談會，邀請社區實務工作者就社區各項實務議題進行深入且務實的討論，期望藉經驗分享促成現有困境的突破。

(四)設置「社區照顧推動委員會」，由一群有志推動台灣本土社區照顧服務的行政人員、學者及社區工作者組成，定期聚會研商「社區照顧整合模式實驗計畫」之宣導、訓練、方案執行及評估等具體方案，並建立國內外社區照顧資料和工作手冊，更將於一九九五年七月間舉行「社區照顧國際經驗研討會」，希望將台灣本土社區照顧經驗推展至國際舞台，建構台灣可行的社區照顧工作模式。

(五)邀請社會工作、建築、經濟、衛生、教育等各領域之學者專家組成「社區工作小組」，根據社區需求，主動協助社區達成其目標，並促成社區之獨立自主，期能帶動社區本身的力量，結合社區內外資源，建立自

己社區理想的家園。

## 六、社區照顧

為具體實現「社區化」及「以家庭為中心」的服務理念，進而使需要照顧之弱勢族群得以留在熟悉的家園中，獲得所需的照顧，台北市政府社會局結合民間福利機構，包含台北市立慈善基金會、台北市智障者家長協會及心路社區家園，在內政部指導協助下，自一九九四年十月起，分別於台北市萬華、中正、文山三個行政區，各針對老人或智障者提供整合性、多元化的福利服務，以期促成福利服務社區化，並適時引進社區力量參與社會福利工作。

北投區亦自一九九五年初起，在台北市社會局、衛生局及行天宮的協助下，國立陽明大學也成立了該區之「社區護理服務示範中心」，以推展各項社區方案，滿足北投地區居民對社區醫療保健及福利服務之需求。

為了瞭解精神病患及其家屬在社區心理復健服務的需求，並鼓勵家屬組織自助團體，社會局亦以社區工作的方式在台北市各行政區分別舉辦十二場精神病患家屬社區復健座談會，一來倡導社區對精神病患的接納觀

念，同時推動台北市精神病社區復健工作。

## 七、社區傳播

社區工作的有效落實貴在觀念的建立和溝通，對市民而言，重在生活面的採行，於政府部門則繫乎工作的策畫和執行能否融入社區工作的概念和精神。

爲了達成上項目標，台北市政府社會局除了透過平面媒體和市民溝通觀念外，亦和各廣播電台、社區電台、社區電視台、公共電視合作開設以社區爲主題的節目，藉由戲劇性節目或現場 CaTV 節目和市民做雙向溝通，建立社區共識。另外也有相當比例的社區發行社區刊物，加強社區居民關係，強化社區意識，共同參與社區行動。

同時拜訪中央政府相關部門及市府相關單位，交換社區工作的理念，並建立橫向和縱向的有效連繫，發揮政府一體功能，期望減低政府分工之弊，發揮政府部門合作之效，亦是現階段台北市社區工作的另一項重點。

## 參、現階段瓶頸

### 一、法令不周

現階段社區工作係依一九九一年訂頒之「社區發展工作綱要」並據「人民團體法」的規範籌組社區發展協會，基本上該二法令有其思考的相異點，時有互斥狀況，如人團法允許同性質二個以下之社會團體併存，「社區發展工作綱要」卻僅准一個組織區域內只能成立一個社區發展協會；而社區範圍之劃定從上而下，由鄉鎮市區公所劃定，與自然形成之社區更有極大之分野，亦是社區工作常遭詬病之處，中央內政部已面臨修法之考驗。而內政部另提已送立法院審議之「公寓大廈管理條例」亦是另一種型態的社區法規，恐怕社區工作的未來，法令會更加繁複，台北市「社區」恐怕還需一大段適應時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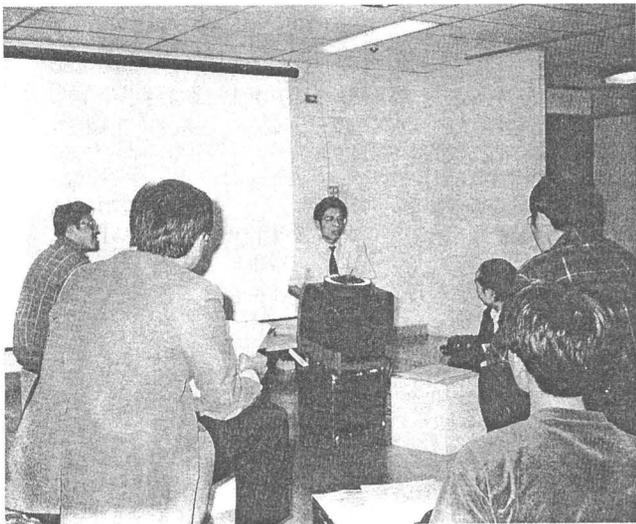
### 二、人力不足

在社區主義，市民作主的時代，社區組織蓬勃發展是可以預見的，但主管社區工作的政府部門，人力極端缺乏，社區也普遍呈現人力不足的現象，如何整合政府相關部門人力投入社區工作，或直接於各行政區另專設社區社工具，綜理各區社區工作之推動，亟需詳加考量。

### 三、協調不易

社區事務包羅萬象，牽涉廣泛，往往非社政主管機關可獨立完成，需要市府相關單位共同配合，例如社區居民使用區民活動中心，須與民政局、區公所協調；借用學校場地須與教育局、學校協調；推展社區復健、社區照顧須與衛生醫療單位協調。種種議題不勝枚舉，甚至需要與中央相關單位溝通、爭取，其間工作之協調均非一蹴可幾。

◎台北市政府舉辦「社區報紙研習營」  
(本照片係作者提供)



## 肆、社區工作新方向

一、繼續協助有意願之社區居民組成各種形式社區組織，並記錄分析其行動方案，使本土社區經驗文字化，甚至影像化，擴大其效用及影響層面。

二、藉「社區訪視」主動與各社區對談，除了解社區居民實際需求外，並積極結合「台北市社區工作小組」與社區居民共同思考、規畫、執行、並尋求工作突破，增強社區工作意願。

三、為解決社區現有場地、人力、財源等困境，藉「社區時間」深度座談會，創造社區人士與相關單位，學者專家對談機會，以促成各方經驗與資源、資訊之交流和聯結，激盪出創新可行的因應之道。

四、加強辦理社區實務工作者與志願服務人員、領導人才之各項研習、訓練、觀摩與座談，以助其充實服務知能，突破執行困境。

五、透過「社區福利服務中心」建立社區資源銀行，使各類資源與資訊均透明化、公開化，便於查詢運用。並結合各社區資源

，如企業、宗教團體、福利機構、各級學校、社教單位、圖書館、等共同推動社區工作，發揮協調整合之效。

六、結合民間福利單位，擴大推動社區照顧服務，以促成福利服務社區化，引導社區民眾充分支持並參與社會福利服務工作。

七、社區企業：與經濟部中小企業處商談輔導社區企業參與社區工作，並藉此創建有「利」可圖之社區工作新模式，建造「社區」與「企業」雙贏的境界。

八、建構都會社區新文化：文建會推動文化在社區生根的做法與社區主義的精神不謀而合，與文建會的對談甚至合作都是必需採行之路，同時亦可以建立台北市新的社區生活文化，達到穩定社會的重要標的。

九、研擬社區經理人制度：舉辦社區經理人才培訓，以結合熱心人士，共同推展社區關懷、社區參與、社區行動，進而達到「社區總體營造」的目標。

十、社區行動方案研究：邀集學者就現階段社區議題及社區組織之發展過程，加以了解評估，建構一個社區工作新模式，當具時代意義及參考價值。

十一、加強學術界、大學參與社區工作

(一)與大學共同舉辦研討會、座談會、促進學術界與實務工作者之互相交流。

(二)接受大學部社工相關科系實習生，培育社區工作生力軍。

(三)結合社工相關科系學生及學生社團投入社區，推展活動。

(四)運用大學及其師資，培育社區工作各項領導人才。

十二、社區專業人力：為解決各社區缺乏專業人力之困擾，與中華社會福利聯合勸募協會及其他相關團體，商談專款補助社區聘用專業人員，提昇社區工作品質。

十三、運用本土社區工作經驗及方案，進行「社區外交」，增強社區工作信心，擴大社區國際視野。

十四、發揮台北市社區發展促進委員會協調決策功能，並增設科長級之工作小組，建立市政府回應社區，需求之制度模式。  
(本文作者現任台北市政府社會局科長)